

东南西北

dong nan xi bei 宁夏◎著

想爱的，已不能爱 不想爱的，却不知不觉地爱上了

爱是这样的百转千回

Apr. 12, 2007



Jun. 26, 2007



写给自己，和与我一样相信爱情的人
平凡女子的爱情故事
一样可以动人心弦
我是宁夏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
东南西北

dong nan xi bei 宁夏◎著

新世界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东南西北/宁夏著.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8. 6
ISBN 978-7-80228-719-8

I. 东… II. 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82866号

东南西北

策 划: 记忆坊图书

作 者: 宁 夏

责任编辑: 吕 晖

特约编辑: 暖 暖 卡 卡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路24号 (100037)

总编室电话: (010) 68995424 (010) 68326679 (传真)

发行部电话: (010) 68995968 (010) 68998705 (传真)

本社中文网址: www.nwp.com.cn

本社英文网址: www.newworld-press.com

版权部电子信箱: nwpcn@public.bta.cn

版权部电子信箱: frank@nwp.com.cn

版权部电话: +86 (10) 68996306

印 刷: 北京市朝阳区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670×970 1/16

字 数: 200千 印张: 18

版 次: 2008年6月第1版 2008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8-719-8

定 价: 25.00元

新世界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世界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后来，

终于在眼泪中明白，

有些人一旦错过就不再……



Part 01

重逢。

我曾无数次想像过与他的重逢。

场景一：与他相遇在一场商务谈判会，她被别人介绍给他，她是公司的总经理，年轻美丽，他露出惊讶的神情；会后他请她喝咖啡，她淡淡地拒绝了——她太忙了，她的约会已经排在了两周以后，他当然会失望，而且是很失望……

场景二：与他在一场酒会中重逢，她穿着美丽的礼服，风姿绰约，是酒会中最出挑的美女，他过来邀请她共舞，她与他眼神缠绵，一曲舞罢，掌声雷鸣，然后她给他介绍她的男友，他黯然转身，背影孤独而寂寥……

场景三：她的婚礼，他在最后一刻赶来，他对她说“我爱你，你不要嫁给旁人”，然后她甩下头上的婚纱走向他……

所有的场景里，他都是出色的，是青年才俊，而我是成功的职业女性，美丽温柔，有着众多的追求者。

事实上，当年我们分手的时候，他已被麻省理工学院录取，以他的个



性和能力，他的成功是毫无疑问的。

而我，与梦境相差实在太远，供职的公司虽然是大公司，但我在公司里什么都不是，身边的追求者半个也没有，每周都被老妈逼着去相亲，未及我拒绝别人，我已经被拒绝，弄得老妈面上无光，变本加厉地托人给我介绍对象。相亲对象的层次也在逐级下降，上周竟然是一个结过婚、年近五十的老头，就这人还嫌弃我没有品位。如果所谓的品位就是他点了一大堆菜却等着我买单的话，那我确实没有，我趁着接电话的空隙溜了——我又不是冤大头。总之，我就是这么一个一无是处、让人挑三拣四、年近三十的大麻烦。

就在这时，我见到了他，不是本人，是在电视上。

莫北北请我吃饭，好吃的粥火锅，因为贵所以环境还不错，我听得旁边有个女孩说电视上的男人真帅，我喜欢看帅哥，所以一抬头，便看见了他。

他变得有些不像从前了，以前他很爱笑，而且笑起来阳光灿烂，我的坏脾气总能在他的笑容里融化。但现在，虽然不是板着脸，我却总觉得他浑身透着一股冷冽的气息，什么都是淡淡的，连笑容也是淡淡的，我看到旁边的字幕介绍他是什么网络公司的CEO，他终是成功了，如我所想的那样。当年我是做对了吧，看看他再看看我现在的样子，就知道了。

北北见我有些呆呆的，忙问：“看什么呢，哪样的帅哥能让你看呆了？”

她一转头，也呆住了，“江南，竟然是他，他真的成功了。”

我低声道：“我知道，我早就知道。”

北北握住我的手，紧紧地，“这个节目的导播我认识，我可以帮你要到他的联系方式，你去找他吧。”

我苦笑，“你没有看到吗？我和他已经是两个世界的人，也许他根本就不记得我是谁了，我又何必去打扰他。”

像是要验证我的想法，我听见电视上的女主持人问他：“听说你大学毕业之前都是在国内度过的，这次回国有没有什么想见的人，我们节目

组可以帮你安排。”我和北北都有些紧张地看着他，他笑了，笑得云淡风轻，“那时候太小，又过了这么些年，很多事情都不记得了。”

他终是不记得了，这样也好，很好。

我的眼睛里雾气蒙蒙，北北看着我，很是心疼，“你怎么这样傻呢，这样傻。”

我告诫她，“你不要去找他，如果你去，你就不是我的朋友。”

北北的脸红了红，她果然打算要去找他的。我叹了一口气，正要说什么，一个人已迅速地坐在我身边，手很自然地搭上了我的肩。

未及我甩下他的手，北北已经帮忙，把他的手拿开了，还狠狠地捏了他一把，痛得他直咧嘴。“林晨树，我警告你，你再这样，我就对你不客气了。”

林晨树撇撇嘴，“你着什么急，人家晓西都没说什么，说不定她喜欢呢，我只是想表现一下我们的上下级关系是如何的亲密和谐。”

我没好气，“你下次要再这样，我就把你不想让你爸爸知道的事情整理一下，统一汇报给他老人家。”

“最毒妇人心。”说完他就拿起我的筷子开始吃菜。我连忙夺下他手中的筷子，找了一副干净的给他，这个人真是的，怎么一点也不忌讳呢，平常看他穿衣打扮都是有洁癖的样子，这时又不讲究了。

北北不肯放过他，“你给我听好了，其他女人我不管，你可不能打晓西的主意，否则我一定打得你满地找牙。”威胁完，她又开始苦口婆心，“你看晓西长得也不怎么样，比你那些Marry呀、Apple呀差远了，你就放过她吧。”

北北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弄得我都忍不住笑了，我问他：“林总，今天约的是哪位妹妹？”

“Tiffany。”林晨树也不瞒我们。

我心一动，“Tiffany，就是那个Tiffany？”

林晨树点点头。旁边北北忙问：“哪个Tiffany？”

我小声道：“就是三年前，也是在这里，你忘了？我第一次遇见林晨



树，他约的就是这个Tiffany。”

之所以印象这么深刻，是因为她与那个著名的珠宝品牌同名，不过她本人可没有沿袭这个品牌的高贵品质，那天她打扮得像一棵圣诞树，把我和北北都吓了一跳，林晨树对女人的品位让人不敢恭维。

北北也想起来了，“就是那个呀，印象深刻，这些年你们一直保持联系吗？真是奇迹呵，林晨树。”

和一个人交往三年不能算是什么奇迹吧，但这个人林晨树的话，那就绝对是奇迹了。

我的老板林晨树，绝对是本市最有价值的单身汉之一。优点：有钱，林家的产业遍布全国，绝对是有钱人；长得不错，而且还很不错；大方，对女人尤其大方。集中这三个优点的男人还是单身，那就不但是珍品而且是极品，像大熊猫一样珍贵了。缺点就一个，多情。多情不是一种罪，但如果同时又寡情那就有些让人受不了了。看到他我就想起《流星花园》里西门很经典的那句话：“爱情是有保存期限的。”他的女人的保存期限虽不像西门只有一个礼拜，却也好不到哪里去，目前我知道的最长也不过半年，所以这个Tiffany绝对是个奇迹了。

北北有些好奇，“怎么回事？不像你呵，林晨树，我对你另眼相看哦。”

林晨树耸耸肩，“不是你们想的那样，现在我们是朋友，普通朋友。”

这我倒相信。和林晨树交往过的女人即便是分手也是愉快的，他会给她们很满意的分手费，但若是有一两个不知足的，妄想林家少奶奶的位置或是想帮助花花公子找到真爱并以为真爱就是自己，那她绝对要痛哭流涕了，我没有见过像林晨树那么冷酷的人，他的心是冰山，冰冷得没有一点温度。不过只要不逼他，他绝对是个很好的情人，一个让人满意的情人。

我向四处张望，并没有看到打扮很夸张的人，“还没来吗？怎么有女人敢放你鸽子？”

林晨树也开始四处张望，然后笑着说：“来了。我先过去了。”

看到一个女人站了起来，我和北北都瞪大了眼睛，这哪里还是那棵圣诞树，黑色的连衣裙裹住美好的身材，笑得风情万种，唯有这还有点Tiffany的味道。

北北连连叹息：“人怎么会变化这么大呢？”

我心一动，三年，一个人就可以有那么大的变化，我们已经分开五年，他会变成什么样子呢？

Part 02

三年前，也是在这里，我第一次见到林晨树。

我是第一次来，北北请客，说是很有特色，不容错过。果然有特色，用粥做锅底，我还是第一次见。其实我的口味一直比较重，喜欢吃川菜湘菜。北北说孤独的女人都喜欢吃辣的，这样才可以让冰冷的身子暖和起来，不知道她哪里来的这么多歪理，不过却也是事实，譬如我，譬如她。

这里的菜很清淡，味道却很好，吃多了辣的来这里换换口味正好，更何况有美女看。老板娘是本店的活招牌，很多人就是冲着她去的，人长得极美，喜欢穿淡蓝色的连衣裙，湖水的那种蓝，风情万种；待人也极客气，但又殷勤得恰到好处，绝不过分。

所以我喜欢这家店，自然而然地成了这里的常客。唯一的缺点就是贵了点，作为火锅这里的确不便宜，但想想若便宜只怕就没有这么好的氛围了，贵就贵点吧，反正通常是北北请客，她挣的可以在我挣的后面加几个零。

那次请客是因为北北终于成功地成为新办栏目《牵手》的主持人，这是她第一次正式成为大型综艺栏目的主持人。以前她不过是在导购节目中推销锅子或是在综艺节目中露个脸，现在终于可以出头了，她很兴奋。这个节目说白了就是电视红娘，那时候这类节目还是很新奇的——不像现在每个省台都有一个——所以收视率一直都是不错的。这个节目没有把北北



作为女人推销出去，却让作为主持人的她火了一把。她现在已是电视台最有收视保障的主持人，并且开始主持很知性的对话节目，一般采访的都是成功人士，其中有很多单身的亿万富翁，我倒是希望她能偶尔传个绯闻，但——她到底在等什么？

那时的北北还没有这么红，不过老板娘还是一眼认出了她，很客气地要了签名，并且给了一张六折的贵宾卡。老板娘的做法很讨北北的欢心，我们吃饭的时候北北一直说老板娘的好话。这个北北，别看年纪比我大一岁，却比我还要天真，真不知道她在电视台是怎么混的。

正聊着，突然有人重重地拍了一下她的肩膀，声音很好听：“嗨，北北，好久不见。”

说完自顾自坐在北北的身边，手很自然地搭上了北北的肩。要坏事！北北最讨厌男人碰她，果然几乎在同时，北北抓起他的手，反手一拧。我知道北北的力道，准备听到哀叫声了，想不到这个人身手倒也敏捷，不知怎的轻易挣脱了，笑嘻嘻地道：“你怎么还是这一招，有点长进好不好？”

北北斜睨了他一眼，“关你什么事，今天又约了哪位美女？”

怎么听着酸溜溜的？难道这位是北北的真命天子？我不由多看了几眼。长得很不错，是个帅哥，我以前一直不喜欢男生穿彩色的衣服，总觉得怪怪的，给人一种不稳重的感觉，想不到眼前的这个人穿着绿色的衬衫搭牛仔褲，显得既帅气又阳光，看来我的老观念要改改了。

被我盯着看，他仿佛才注意到我，并且仔细看了我好久，才疑惑地道：“我们以前在哪里见过吗？”

有吗？不过我是一点印象也没有。我刚要说话，北北抢在前头，“你别理他，他对每个刚认识的女孩儿都这么说。”

原来是个花花公子。我笑了，不再说话。那人狠狠地瞪了北北一眼，“你老是败坏我的名声。”然后转向我，伸出手，“我叫林晨树，是北北的朋友，你叫什么名字？”

未及我出声，北北已打开了他的手，“晓西，你不要告诉他，认识这

个人一点好处也没有，不认识也罢。”

我抿着嘴乐，还要我别说，她自己倒先说了。林晨树也笑了，“原来你叫晓西，名字真美，和人一样美。”

我有些尴尬，花花公子都是睁眼说瞎话的吗，还是把肉麻当有趣？我浑身都起鸡皮疙瘩了。

北北也一副受不了的表情，连忙赶他走，“你快走吧，你的女伴一定等急了，今天约的是谁？”

“Tiffany。”说完开始四处找，然后指向角落一人，“来了。”

我和北北满怀期待望去——天啊，竟然是一棵圣诞树，穿得花花绿绿倒也罢了，头上还戴了一堆不知道的什么东西，一屋子的人都在朝她看，这个林晨树还真是什么类型都要。

林晨树东拉西扯地说了好久才依依不舍离去，我悄声问北北：“什么人呀，怎么这么妖？”

北北两眼一瞪，“你千万不要发昏，这个人绝对是个花花公子，你要跟了他，以后有得你哭了。我认识的人就属他最无情，换女朋友像换衣服，我亲眼见过一女的哭着说她怀了他的孩子，你猜他怎的，面无表情地跟人家说他已经结扎了，怎么可能有孩子，去找孩子的亲生父亲哭吧。林氏企业的独生子，怎么可能……所以你绝对不要去惹他，他惹你你也不要理他！”

原来是林氏企业的总经理，听说过，原来是这么一个处处留情又寡情薄义的花花公子。我朝他看去，不知他说了什么惹得对面的圣诞树笑靥如花，现在的他看起来绝对是个痴情的好男人，我有些替圣诞树担心，大概不久后她就笑不出来了把？

北北看出了我的心思。“别替她担心了，还是担心你自己吧，他刚才看你的眼神不对，不知道会不会打你的主意。如果他对你有什么想法，你告诉我，我去修理他。”

北北一副神奇女侠的样子，我不由好笑，我又不是什么绝色美女，这么个见过大世面的主还会对我有兴趣不成？再说北北也不是个好惹的，怎



么看他也没必要来惹我吧？

北北还是一副不放心的样子，后来干脆把林晨树约到一边小聊了一会儿，一刻钟后她满意地回来，“他对我保证不会动你的歪脑筋。”

生活告诉我一件事情，千万不要轻易相信男人的保证，北北还真是单纯，我已经有了一种不好的预感。

Part 03

我的预感没有错。

几天后的早上，我果然收到了林晨树送来的香槟玫瑰，很讽刺，竟然是11朵，他到底明不明白“11”的意思是一心一意啊，他怎么敢！

北北去外地公干，两周后回来，林晨树应该是知道的。想两周就把我搞定，他也太小看我了。

我抽空给他打了个电话，虽然卡片上留着很大字的电话号码，他还是没想到我会主动打电话给他，而且这么快。女人不都讲矜持吗，即便对某个男人有兴趣，也不能轻易主动打电话。听他的声音里隐隐有些兴奋，“花收到了？”

我淡淡地答：“是，谢谢你。不过，以后请不要送了。”

没有吃惊，仿佛早已料到会被拒绝，“怎么？不喜欢玫瑰吗？那你喜欢什么花？”

“我们之间的关系好像没有到送花的程度，我会有负担。”既然他不识趣，我只好点醒他，但——是北北的朋友，还是得留有余地。

偏偏那人不识相，“我们可以一起努力达到那种关系。”

他怎么就不明白呢，不是他太笨就是脸皮太厚，我不想与他再耍嘴皮子，“有些事情不是努力就可以的，你不是我喜欢的类型，我对你没兴趣，所以不要浪费时间。”

我挂断了电话。已经说得够明白了，相信他能听懂我的意思。

但偏偏他就是听不懂，或者是装不懂。

第二天，我的桌上又是一束香槟玫瑰，不同的是数量翻了一番，22朵。我决定不理他，有些人你越拒绝他越兴奋，干脆冷处理，时间长了，他也就淡了。

不过我还是低估了这个人的韧劲。我不理他，玫瑰还是天天照送不误，而且越送越多，今天已经是99朵了。

办公室已经流传了N版关于我的流言，无非是傍大款、找有钱的老头……反正没什么好话。总之我多年苦心经营的保守正派的形象，被几朵玫瑰花毁于一旦。看来那个人姑息不得了。

我马上行动，把一切安排妥帖后给林晨树打电话。他很笃定，仿佛早已料到我会耐不住给他打这个电话，他笑得有些张狂，很让人讨厌。笑吧，笑吧，有你哭的时候。

“把你的银行账号给我，或是你的工作地址也行。”

林晨树一愣，他没想到我是这个反应，“你要这干吗？”

“这些天你送的花我已经委托家门口的花店卖了，因为是二手花所以卖的价格不是很高，扣除我卖花的跑腿费和这两天被你骚扰的精神损失费，剩下的钱我汇给你吧。如果你觉得账号不便公开我就叫快递送到你单位，如果林公子不在乎这点小钱，我可以以你的名义捐给希望小学，不知道你喜欢哪一种？”

沉默，许久的沉默，大概被我气得说不出话来了，良久才听到他从牙缝里挤出几个字：“随你的便。”接着就“啪”地挂了电话。

我心里暗笑：想跟我斗？

我与林晨树的第一次交手，以我的完胜而告终，我想他应该会知难而退了。但可能我太不了解男人，原来大多数的男人是越挫越勇。他很快就反击了。

不再送花，改送早点。

品种很多，中式西式都有，好在分量不大，否则我一定被人看成猪了。如何处理这些东西让我为难了很久，又不能退了变现。不管了，吃了



再说，反正我每天也来不及吃早餐，送上门的干吗不吃？再说这点东西也就几个小钱，这人情欠得起，改天北北在的时候请他吃顿饭就是了。分析完利弊，我开始吃得心安理得，还乐得做人情请办公室的同僚一起吃。吃人的嘴软，她们也不太好意思讲我的闲话了，还隐隐地透出几分羡慕来。公司虽然不大，却也美女如云，平常谁收到999朵玫瑰或是钻石项链也是常有的事，送早点胜在有创意，又够体贴、实用，听说最近公司美女的男朋友都在挨骂，谁让我抢了她们的风头呢？看来林晨树这个花花公子不是浪得虚名的，我若意志不坚定，难保不会着了了他的道，以后还是能躲多远躲多远，我可不想以后泪洒江河。

我很怕林晨树会打电话约我，好歹也吃了人家好几天的早点，一点面子也不给好像有点过分，但真要我答应和他约会，我没有这个胆量，我知道我的意志力一向薄弱，经不起一点引诱。

不过林晨树好像消失了一般，除了每天的早点准时送达，没有一点迹象表明他对我有什么企图。一定有什么阴谋，而且肯定是大阴谋，但是我就是不明白这阴谋到底是什么，到底会有多严重的后果，听说有些男人是很小气的，他不会恰好是这种人吧？我惶惶不可终日，没有一天是心安的，再这样下去我真的受不了了，我决定给他打电话，弄个明白。

电话一打过去，仿佛又在他的预料之中，他笑得很暧昧，“早点好吃吗？”

“好吃你个鬼，你到底想干什么，你是什么居心？”

他的笑更暧昧了，声音也更温柔了，“我能有什么居心，就是想让自己喜欢的人早上吃得好一点，早上吃好了心情就好，我希望你心情好，有什么问题吗？”

见鬼了，才见一次面就喜欢，他的喜欢也太容易了，他哪有这么好心，我装作将信将疑，“真的？”

“当然是假的，你这两天一定很不安吧？不知道我会怎么报复你，今天一定是实在忍不住才给我打的电话吧？我就想你给我打电话，我就想听你惊慌失措的声音，哈哈！”林晨树放肆地笑着。

怎么有这种人？搞这么多花样就想看我惊慌失措？好，就给你看个够！我“哇”地哭了出来，哭得很大声（反正老妈不在家，没人听见），“你欺负人，我什么地方得罪你了，你干吗要这样？”

电话那边的声音有些犹疑，“你是装的吧？哪有这么容易哭的？”

好像演得有点过了，我应该只是哽咽就好。听说女人的眼泪是最好的武器，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不管了，要演就演到底，我收住哭声，改为低声抽泣，还喃喃自语：“我干吗要哭，我干吗要在你面前哭。”

那边顿时慌了手脚，“好了好了，不要哭了，算我错了，我就跟你开个玩笑。”

我立刻止住抽泣，笑着说：“我也和你开个玩笑。”说完忍不住哈哈大笑，还是上当了吧？

电话那端传来林晨树的诅咒声，我很识相地挂上电话。

我和林晨树的第二次交手，打平。

恶斗本该继续，但一桩突如其来的灾难改变了命运，也改变了我们的关系。

Part 04

我失业了。

公司的李副总早已看我不顺眼，被炒早在我的意料之中。不是什么深仇大恨，就是他在报账时常有些小动作，我本来也是睁只眼闭只眼的，难的是那人不知见好就收，反而变本加厉，让我那只眼怎么也不敢再闭上。

所以当财务部出了纰漏，李副总拿我开刀时我一点也不觉得奇怪，既没背景也没靠山，还不会看领导眼色，这种人怎么可以留？

其实在公司的时候也不觉得公司有多好，离开了才发现其实还是有很多好处的：离家近，步行不过十分钟，省钱又省心；公司有专门的食堂，菜做得也不错，比起一到中午就茫然不知到哪里觅食的邻居们要幸福很



多；公司同事虽然好打听也喜欢传八卦，但真正坏心眼的却不多，都是很好相处的人。

唉，别了。

心情不算太坏，反正冬天来了，就在家冬眠两个月吧，好好修整一下准备重新出发也是个不错的选择。好在本人薄有积蓄，几个月不工作也饿不死。

不过虽然饿不死，却会被烦死。

自从我赋闲在家，老妈就一刻也没有消停过。大清早把我从热乎乎的被窝里拖出来跟她去买菜，买完菜是择菜，然后是跟她学炒菜；下午学做小点心，有空的时候还要收拾屋子。我就不明白了，她都收拾过三遍了，干吗还要我收拾？一周下来，我总算明白了，她这是在培养我做贤妻良母呢。

我真是怕了我这位老妈，一天下来，竟然比上班还累，原想过个悠闲的假期，看来我也没这个命，还是老老实实找工作吧。

找工作也不顺利，我的学历不高，而且经历上次的事后我不想再从事专业对口的财务工作，再有就是我个人也有些小小的要求：离家不能太远——我喜欢睡懒觉，中午的伙食不能太差——我嘴刁，所以找工作到处碰壁也在所难免。

我是真的很着急，想早点找到工作，好早日脱离老妈的唠叨，但——我不得不继续忍辱负重，听之任之。其他的都好说，也就早点起床多干点家务呗，虽然不喜欢，却还可以忍受。我最受不了的就是她一天到晚拉我去相亲。

也不知道她从哪里找了这么多奇奇怪怪的男人，一个比一个自大，一个比一个难缠。难得有一两个看着还顺眼的，多半也被跟着我去的她给搅和了，一上来就盘问人家的祖宗三代，人家不跑才怪。

这也就罢了，最难以忍受的是她见谁都说“我们晓西还没有男朋友，有合适的替我留心着”，有没有搞错？我才二十七岁，不是处理不掉的烂苹果，用得着这么急着削价处理吗？

对老妈我是敢怒不敢言，跟她斗绝没有胜算。女人的眼泪是对付男人最好的武器就是她的理论，不过她的眼泪现在都拿来对付我了，我哪里斗得过她？

好在北北回来了，她替我解决了这个难题。

以前北北也试着和我老妈讲道理，告诉她现在时代不同了，女人到三十岁还没有对象的也多得是，没什么可着急的。北北自诩是名主播，嘴上功夫了得，对付我老妈这样的家庭妇女还不是手到擒来？想不到落荒而逃的却是她——老妈根本不理她的理论，并且开始张罗给她相亲。因为北北是名人，老妈觉得有面子，张罗起来也尤其上心，还不时苦口婆心地劝北北：“你比我们晓西还大一岁呢，怎么能不急呢？阿姨给你找个好的，保你满意。”北北一看架势不对，立刻闪人，此后有半年不敢上门，提起我妈更是一脸怕怕。

所以北北解决问题的方法不是说服我妈，而是直接给我找了一份工作。

“你不想再做财务，做秘书应该可以吧？”

我对自己不是很有信心，“主要干些什么？太复杂的我不行。”

“不是很复杂的，就是接接电话，提醒老板开会呀什么的。”

这点事我应该能做好，我点点头，“什么公司？待遇好不好？我要求不高，好歹得能养活自己。”

“林氏企业，待遇你自己和他们谈吧。”

我有些吃惊：“就是那个林氏？”

“还有哪个林氏？林伯伯是我爸爸的老朋友，我跟他一说他就答应了，林晨树的秘书辞职了，你去正好。”

我大吃一惊：这个人不是才叫我不要理那个花花公子吗，怎么现在反倒要送羊入虎口呢？

北北看出了我的疑虑，“我知道我不在这些天他约过你，我就知道这个人靠不住，我看我也看不住他，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你去做他的秘书。”

